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5)

2013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收入	3	728,341	611,317
銷售成本		(398,618)	(378,643)
毛利		329,723	232,674
其他收益－淨額	4	13,485	21,981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25,690)	(25,422)
行政開支		(160,314)	(94,492)
經營溢利		157,204	134,741
融資收入－淨額	5	3,444	813
除稅前溢利	6	160,648	135,554
稅項	7	(24,184)	(21,691)
期內溢利		136,464	113,86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36,464	113,863
股息	8	50,747	—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基本		8.07	6.73
—攤薄		8.07	6.73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36,464	113,86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可能重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4,536</u>	<u>(3,22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1,000</u>	<u>110,634</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u>151,000</u>	<u>110,63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80	21,210
無形資產		8,761	3,671
遞延稅項資產		55,921	41,9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1	2,467
		<u>86,273</u>	<u>69,298</u>
流動資產			
存貨		276,035	308,1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54,971	494,6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900	476,619
		<u>1,452,906</u>	<u>1,279,408</u>
資產總額		<u>1,539,179</u>	<u>1,348,706</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及溢價		289,171	889,171
其他儲備		28,656	(320,599)
保留溢利		588,228	237,230
		<u>906,055</u>	<u>805,802</u>
權益總額		<u>906,055</u>	<u>805,80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816	—
		<u>4,816</u>	<u>—</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27,053	541,671
短期銀行貸款		1,255	1,233
		<u>628,308</u>	<u>542,904</u>
負債總額		<u>633,124</u>	<u>542,90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39,179</u>	<u>1,348,706</u>
流動資產淨值		<u>824,598</u>	<u>736,5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10,871</u>	<u>805,80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a) 須於2013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或目前與本集團不相關。
- (b)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並未提早採納之與本集團相關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第12號 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實體（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 （修訂）	強制生效日期和過渡性披露（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以上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之影響。

計提中期所得稅支出時所採用的稅率為適用於預計年度總溢利的所得稅率。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集成電路產品	<u>728,341</u>	<u>611,317</u>

(b) 營運分部

管理層已根據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作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用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

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以單一分部營運及管理，故無披露營運分部資料。

按地區分佈而言，本集團接近100%之收入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且超過90%之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4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政府補助	13,000	24,229
匯兌虧損	(539)	(319)
其他	<u>1,024</u>	<u>(1,929)</u>
	<u>13,485</u>	<u>21,981</u>

5 融資收入－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短期存款利息收入	3,480	1,323
貸款利息	(36)	(510)
	<u>3,444</u>	<u>81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28	3,376
無形資產攤銷	5,093	4,862
研究及開發成本	82,966	86,16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83	15,235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回）	52,664	(9,423)
物業之經營租賃開支	7,538	5,244
	<u>7,538</u>	<u>5,244</u>

7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本期間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2,471</u>	<u>29,827</u>
遞延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103)	(8,136)
－未分配溢利之預扣所得稅（附註(c)）	<u>4,816</u>	<u>—</u>
	<u>(8,287)</u>	<u>(8,136)</u>
	<u>24,184</u>	<u>21,691</u>

- (a)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2年：無）。
- (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北京中電華大電子設計有限責任公司（「華大電子」）自2008年1月1日起之適用法定稅率為25%。然而，由於華大電子被確定為「高新科技企業」，因此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華大電子享受15%之優惠稅率。
- (c)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有關規定，中國境內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其境外投資者分派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溢利作為股息，需要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2年：無）。

經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6月20日批准，本公司將自其實繳盈餘賬向於2013年10月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以現金派付總額50,746,800港元（每股0.03港元）之特別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期內溢利（千港元）	136,464	113,863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691,560,000	1,691,560,000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8.07	6.73
— 攤薄（附註(a)）	<u>8.07</u>	<u>6.73</u>

- (a)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未發行潛在普通股（2012年：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銷售大部份之信貸期為30日至135日。其餘銷售於緊隨貨品交付時到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646,032,000港元(2012年12月31日:483,969,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273,762	241,603
31日至60日	136,100	81,632
60日以上及1年內	233,067	158,580
1年以上	3,103	2,154
	<u>646,032</u>	<u>483,969</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229,309,000港元(2012年12月31日:243,889,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60,315	78,516
31日至60日	72,194	76,376
60日以上	96,800	88,997
	<u>229,309</u>	<u>243,889</u>

12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3年7月5日,本公司與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子集團」)訂立權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國電子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中國電子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億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集成電路設計業務涵蓋集成電路之芯片設計及應用系統開發。目前產品主要覆蓋身份證卡、社會保障卡、移動通信卡及電表卡等智能卡應用領域，也應用於無線局域網絡。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授權專利25項。

由於市場價格競爭於2013年進一步加劇，集成電路芯片產品之平均售價較2012年普遍下跌。本集團一方面調整其智能卡芯片業務之產品結構，並專注於具有更佳毛利率之產品，同時亦加強成本控制及努力擴大其產品之市場佔有率。通過成功提升本集團多項主要產品之市場銷售，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總銷售量錄得溫和增長，並抵銷因集成電路芯片產品之平均售價下跌對於期內收入之影響。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728.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9.1%。由於改善本集團之產品結構及有效之成本控制因素抵銷集成電路芯片產品之平均售價下跌對毛利之影響，故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毛利上升41.7%至329.7百萬港元，期內整體毛利率上升7.2個百分點。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為25.7百萬港元（2012年：25.4百萬港元）。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之4.2%減少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3.5%。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上升69.7%至160.3百萬港元。上升之主因為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2013年之研究及開發成本為83.0百萬港元（2012年：86.2百萬港元），佔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之11.4%（2012年：14.1%）。期內研究及開發主要側重於金融IC卡、移動支付卡及RFID（「無線射頻識別」）芯片產品之開發。

由於本集團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生研究及開發成本獲得之政府補助減少，期內之政府補助下降46.3%至13.0百萬港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為136.5百萬港元（2012年：113.9百萬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8.07港仙（2012年：6.73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2年：無）。經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6月20日批准，本公司將自其實繳盈餘賬向於2013年10月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以現金派付總額50,746,800港元（每股0.03港元）之特別股息。

展望

目前，中國智能卡市場的應用領域主要包括移動通信、社會保障、身份識別、金融服務、電力、交通、加油等。其中，社會保障卡、身份證卡、電表卡和加油卡等類別智能卡的大量發行帶動了國內智能卡市場的增長。歷經多年發展，本集團在以上類別智能卡領域的市場份額較為領先；此外，集團還積極拓展行業、企業新客戶，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定制產品。與此同時，我們也注意到，國內外的移動通信卡市場增速放緩，國內社會保障卡市場競爭也日趨白熱化，以上因素將會對集團產品的銷量及收入帶來新的挑戰。

展望未來，本集團一方面將繼續堅持自主創新，積極開拓金融服務等新的智能卡應用業務及其他芯片設計領域，抓住集成電路設計領域的發展機遇，繼續保持在集成電路之芯片設計領域領先地位。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致力於業務多元化—2013年7月，本公司與中國電子集團訂立權益轉讓協議，以收購中國電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100%股本權益，收購事項之各必要批准（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獨立股東之批准）正在辦理中。若此收購事項得到落實，本集團將借此機遇，因地制宜，著力構建有利於電子信息產業園區發展的軟、硬件環境，逐步培育集產業引導、資金扶持、諮詢服務、技術支持、生活服務等綜合性服務，做大做強電子信息產業園區服務業務，為國內外高科技研發、生產及服務企業提供更好的產業發展平台和環境；除此之外，本公司於2013年6月與中國北海市人民政府及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立了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廣西省北海市建設北部灣智慧生態電子城，作為現代生產型服務業集群，該項目目前仍處於政府機構的評估之中，若該項目最後得到落實，本集團亦會借此機遇落實業務多元化的目標。

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短期貸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21.9百萬港元，分別有78.8%以人民幣、20.4%以美元及0.8%以港元持有（2012年12月31日：476.6百萬港元，分別有77.5%以人民幣、22.0%以美元及0.5%以港元持有）。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為1.3百萬港元並以人民幣計值（2012年12月31日：1.2百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銀行貸款按已訂約的固定利率借貸。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未動用之已承諾借貸備用額為425.6百萬港元。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或擔保（2012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收入主要以人民幣結算而付款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本集團會於適時利用對沖合約對沖源自其業務的外匯波動風險。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824.6百萬港元（2012年12月31日：736.5百萬港元）。整體資本負債比率（以本集團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41.1%（2012年12月31日：40.3%）。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購買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2年12月31日：無）。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12年12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約350名僱員，大部份於中國內地工作。期內僱員福利開支為66.7百萬港元。

本集團意識到優秀人才及能幹僱員的重要性，並備有嚴謹的招聘政策及工作表現評估計劃。僱員的薪酬政策與業內慣例大致相符，乃按表現及工作經驗為基準制訂並定期作出檢討。花紅及其他獎賞乃視乎本集團及個別僱員表現而釐定，以鼓勵僱員達致最佳表現。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且本公司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刊載中期報告

2013年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echolding.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芮曉武

香港，2013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芮曉武先生（主席）及趙貴武先生（副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慶華先生（董事總經理）及劉晉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先生、邱洪生先生及尹永利先生組成。